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凯文教育

公告编号：2018-042

##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17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1日，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文教育”或“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36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年报中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对外披露。公司董事会针对问询函中的问题组织人员进行认真核查及分析。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0亿元，同比上升91.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2,325.91万元，同比上升124.16%，其中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分别为118.64万元、-2,650.04万元、-3,661.86万元和8,519.18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为-8,217.58万元。请补充披露：

（1）结合公司战略转型、剥离桥梁业务的实施过程和报告期内成本、期间费用等因素的变化情况，说明净利润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增长幅度的原因，并进一步分析净利润各季度间波动较大的合理性；

**【回复】：**

① 报告期净利润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

本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62,021.23	32,374.19	91.58%
钢结构收入	52,859.05	32,263.85	63.83%
教育服务收入	9,162.18	110.34	820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5.91	-9,627.35	1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17.58	-9,137.23	10.06%
------------------------	-----------	-----------	--------

本报告期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钢结构业务和教育服务业务收入较上年分别有较大幅度增长，两业务板块收入合计较上年增长91.58%。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将市场竞争激烈、成长空间有限的桥梁钢结构业务剥离，集中资源发展教育及相关产业。处置桥梁资产形成投资收益14,459.70万元，扣除所得税后对净利润的影响10,844.78万元，导致本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上升了124.16%。剔除该业务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公司本期扣非后净利润为-8,217.58万元，同比上涨10.06%。

报告期内，教育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北京海淀凯文学校和北京朝阳凯文学校，两所学校收入占教育业务整体收入的84.27%。学校的经营特点是人员招聘、教学活动相关用品采购等前期开办费用较高，开学后校园建设投入即开始按照年限摊销，学校的固定成本较高；而在校生人数是随着每年新生入学而逐年累加增长，其中北京海淀凯文学校于2016年9月正式开学，目前在校学生人数处于逐步上升阶段，校园运营维护等固定成本支出金额较大；北京朝阳凯文学校2017年9月正式开学，目前在校学生人数处于逐步上升阶段，前期筹设、校园运营维护的支出金额较大。教育业务整体还处于前期成长期，出现正常的阶段性亏损，导致上市公司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增幅低于营业收入增幅。

## ② 净利润各季度间波动较大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2017年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64	-2,650.04	-3,661.86	8,519.17	2,325.91

一季度盈利主要原因为桥梁业务属于建筑行业，回款集中于春节期间，使得当期公司收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冲回金额较大；

二、三季度亏损主要原因是北京朝阳凯文学校筹建期投入各项成本费用较高，且2017年9月开学前未产生相关收入；

四季度净利润较前三季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新学年开学，学生人数的增长

导致收入和利润有所上升；同时处置桥梁业务确认投资收益。

**(2) 你公司最近2年扣非后净利润均为负数，2018年一季度扣非后净利润为-3,053.77万元。请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业务构成和经营计划说明改善经营业绩的措施；**

**【回复】：**

2016年度和2017年度公司处于战略转型期，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完成桥梁业务相关资产的置出，实现了由桥梁业务与教育业务双主业经营向专注于教育业务的战略转型。转型期间由于原有桥梁业务经营业绩不佳，且教育业务处于前期投入期，导致近2年扣非后净利润均为负数。

2018年一季度教育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48.50%，但仍处于前期投入期，教育服务收入仍不足以覆盖运营成本。2018年一季度收入4,049.30万元，但运营成本较高，其中：人员成本为3,090.21万元，折旧摊销费用1,833万元（朝阳凯文学校可容纳4000人的校园的全部固定资产开始计提折旧），财务费用629万元，教学成本568万元，中介机构服务费549万元（并购项目相关的中介费支出集中在本季度）。仅以上所列举的成本费用合计达6,669.21万元，即超出教育服务收入2619.91万元。

按照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将致力于打造以实体学校为依托，以上下游产业为延伸，业务涵盖K12教育、体育艺术培训、营地教育、品牌输出、上下游培训的国际教育生态产业链。实体学校是公司发展的基础，但实体学校的经营特点是人员招聘、教学活动相关用品采购等前期开办费用较高，开学后校园建设投入即开始按照年限摊销，学校的固定成本较高；而在校人数是随着每年新生入学老生年级递增而逐年累加增长，待在校人数达到一定规模后，学费收入才能超过运营成本。目前海淀凯文学校和朝阳凯文学校分别于2016年9月开学（2017年2月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2017年9月开学，在校人数尚不足以覆盖学校的固定运营成本，但随着业务的逐步开展和在校学生的增加，整体经营业绩会得到改善。

**(3) 报告期末，你公司因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3,429.34万元。请说明确认该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和合理性，包括但不限于盈利预测的关键参数，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公司报告期末因可抵扣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为3,429.34万元，其中2015、2016、2017年确认金额分别占比17%、23%、60%。根据按照税法规定：企业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准予向以后年度结转，用以后年度的所得弥补，但结转年限最长不得超过五年，即公司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从2020年起陆续达到最迟弥补年限。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两所学校招生总规模为5500人，学校设立后2-3年实现盈亏平衡，3-5年达到满员状态，满员时预计每年可产生收入约13亿元。按照行业平均的利润率计算，满员条件下，两所学校的税前净利润将不低于4亿元的水平，足以覆盖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目前市场反馈及招生情况，整体教育服务业务增长势头良好，各子公司预计自2018-2020年将相继实现盈利。综上所述本报告期末的可抵扣亏损可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弥补，确认该项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合理的。

2、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0亿元，同比上升42.94%，其中第一季度至第四季度分别为-4,445.12万元、6,218.12万元、5,043.69万元和-24,819.93万元。请结合业务转变情况、收入确定政策和回款政策等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不匹配，以及各季度间波动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行业回款政策及收入确认原则：

教育服务业务：学费以预收方式收取，每学年学费在每年招生季至开学前一次性收取，即每年二、三季度集中收取学费，收入依据会计准则在学年内按月平均确认；

钢结构业务：回款进度根据实际工程进度进行结算，收入依据会计准则根据完工百分比进行确认，通常销售回款略滞后于收入确认。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62,021.23	32,374.19	9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5.91	-9,627.35	12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17.58	-9,137.23	1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3.25	-31,550.21	42.9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回款由桥梁钢结构业务单一来源变为桥梁钢结构业务与教育业务双回款来源。本报告期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为0.95亿元，期初无余额，期末预收账款全部为教育业务预收学费。按照可比性原则，将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从现金流中剔除，还原后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75亿元，同比增长13%，与扣非后净利润增减幅度持平。

####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各季度间波动较大的原因和合理性**

本报告期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4,445.12万元，主要系一季度桥梁钢结构业务为原材料采购支出集中，且教育业务无回款所致。

本报告期二季度和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6,218.12万元和5,043.69万元，主要系二、三季度为教育业务收款期，现金流入增加，且桥梁业务当期收支情况稳定所致。

本报告期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24,819.93万元，主要系四季度桥梁业务根据业务开展情况集中采购原材料及结算劳务费，且教育业务无回款所致。

**3、报告期内，你公司教育服务业务毛利率为-17.15%，同比下降-67.19%。请说明毛利率大幅下降并出现负值的原因和合理性，并提示相关风险及未来经营安排和应对措施。**

**【回复】：**

#### **(1) 毛利率大幅下降并出现负值的原因和合理性**

报告期公司教育服务业务的收入及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教育服务业务收入	9,162.18	110.34	8203.76%
教育服务业务成本	10,733.74	55.13	19369.87%
教育服务业务毛利	-1,571.56	55.21	-2946.51%
教育服务业务毛利率	-17.15%	50.04%	-67.19%

公司教育服务业务2016年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北京凯誉鑫德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学校提供餐饮等配套服务，该公司2016年的收入为110.34万元，毛利率为50.04%。

公司教育服务业务2017年收入为9,162.18万元，主要来源于实体学校学费收入，其中北京海淀凯文学校和北京朝阳凯文学校合计的收入占该业务板块的84.27%，两所学校合计毛利占该业务板块的118.86%（报告期教育服务业务毛利合计-1,571.56万元，两所学校毛利合计-1,867.89万元，其余并表子公司毛利合计296.33万元。按照绝对值计算，两所学校合计毛利占整个业务板块合并毛利的118.86%）。但由于学校处于开办初期，前期开办费用较高，因此，教育板块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

## （2）相关风险提示及未来经营安排和应对措施

2017年度，由于新开学的两所学校阶段性的经营亏损导致报告期教育服务业务毛利率为-17.15%，学校的经营特点是人员招聘、教学活动相关用品采购等前期开办费用较高，开学后校园建设投入即开始按照年限摊销，学校的固定成本较高；而在校人数是随着每年新生入学而逐年累加增长，待在校人数达到一定规模后，学费收入才能超过运营成本。北京海淀凯文学校于2016年9月开学（2017年2月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北京朝阳凯文学校于2017年9月开学，在校人数不足。随着在校人数的增加，教育业务板块的毛利率会逐步提高，实现由负转正。

公司将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升国际教育品牌影响力和扩大国际教育市场份额；通过先进的教学理念、一流的教学环境、符合国情的国际化的课程体系，打造市场知名度与美誉度；通过提升综合实力保证各校区招生目标如期达成，保证教育业务收入稳步增长。

4、报告期内，你公司的子公司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凯兴”）、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文智信”）、北京凯文学信体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文学信”）、北京凯誉鑫德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净亏损。请补充披露：

（1）结合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上述公司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后续经营安排，预计何时扭亏为盈；

**【回复】：**

①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文凯兴是我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北京朝阳凯文学校的土地及建筑物，同时是北京朝阳凯文学校举办者。报告期内文凯兴亏损主要是报告期内的朝阳凯文学校筹建费用和开学后的资产折旧费用较高，但第三季度朝阳凯文学校开学才开始确认学费收入。

② 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凯文智信是我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北京海淀凯文学校举办者。报告期内凯文智信亏损原因主要系北京海淀凯文学校在报告期内前三季度主要收入来源为学校首学年招收学生的学费收入，尚不足以完全覆盖学校的整体运营成本。

③北京凯文学信体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凯文学信是我公司一家专门从事体育培训及服务的专业公司，报告期内凯文学信主要服务于凯文教育内部两所学校，提供体育教学相关的支持和服务。体育培训和营地教育等相关业务逐步展开，但前期收入尚不足以覆盖整体运营成本。

④北京凯誉鑫德餐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凯誉鑫德是我公司旗下一家专门从餐饮服务的专业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为凯文学校提供餐饮等配套服务，报告期的经营亏损主要是由于现有业务规模所形成的收入不足以覆盖固定成本所致。

上述四家公司的阶段性经营亏损，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前三季度的主要收益仅来源于海淀凯文学校的首年招生所产生的相关收入，尚不足以覆盖前期固定成本。随着海淀校区的第二学年招生人数的增加，以及北京朝阳凯文学校的首年开学，整体教育服务业务增长势头良好，凯文智信、凯文学信及凯誉鑫德三家公

司预计在2018年实现盈利。

(2) 自查文凯兴、凯文智信和凯文学信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形，并说明管理层认为无需计提商誉减值的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商誉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8,606.31
北京凯文学信体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5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21

①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随着海淀凯文学校招生人数的不断增加，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预计将于2018年开始盈利。报告期末，公司对凯文智信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公司管理层对未来经营业绩的估计和测算，凯文智信商誉未出现减值。同时公司还聘请了评估机构对凯文智信的商誉进行了专项评估，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4月13日出具的中林评字[2018]91号评估报告，凯文智信股权评估价值为23,178.71万元，未形成商誉减值情形。

②其他商誉

北京文凯兴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京凯文学信体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商誉金额较小，且经营情况呈现良性增长，经测算未形成商誉减值情形。

根据上述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未计提商誉减值是合理的。

5、报告期内，你公司的子公司北京凯文睿信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662.17万元，达到盈利预测660.0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589.85万元，同比增长278.59%。请结合该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说明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并分析说明在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回复】：**

公司子公司北京凯文睿信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为语言培训、出国留学辅导培训与国际教育咨询服务三大板块。



近2年收入情况统计：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16年	2017年	增长率
总收入	499.72	1,589.85	218.15%
语言培训收入	335.15	1,321.71	294.36%
其他收入	164.57	268.14	62.94%
毛利率	85.20%	73.59%	-11.61%

报告期内，凯文睿信整体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218.15%，主要源于语言培训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294.36%，但语言培训业务市场竞争激烈，导致该业务毛利率相对其他业务模式较低；其他业务虽毛利率水平较高，但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只占整体收入的16.87%，比上年同期下降16.06%，且其他业务收入增长幅度也比整体收入增长幅度偏低155.21%。

综合上述原因，报告期内凯文睿信虽整体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长，但由于语言培训业务收入占比较大且其毛利较低，导致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11.61%。

**6、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金额的比例为66.35%；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金额的52.78%。请补充披露：**

**(1) 分别说明销售客户和供应商名称、对应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并对比上一年度说明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变化情况；**

**【回复】：**

2016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16年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0,113.72	31.35%
2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989.59	24.76%
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693.19	8.35%
4	江苏皇川燃料有限公司	2,194.41	6.80%
5	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136.21	6.62%
合计		25,127.11	77.88%

2017年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17年营业收	占公司全部	报告期内项
----	------	--------	-------	-------

		入	营业收入的比例	目名称
1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6,581.71	26.74%	沪通桥、鳌江六桥、马尾大桥钢箱梁等
2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38.22	11.35%	中兴大桥
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960.48	11.22%	西安门桥、南京桥维修改造工程
4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6,404.70	10.33%	淀浦河桥钢结构
5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163.92	6.71%	池州桥、望东桥等
合计		41,149.05	66.35%	

2016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6年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类型
1	江苏世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412.05	19.37%	钢材
2	武汉航科物流有限公司	4,815.00	11.09%	钢材
3	江苏宇田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4,531.89	10.44%	钢材
4	靖江市天骄船舶配套有限公司	3,809.61	8.77%	钢材
5	靖江市宇顺劳务有限公司	1,425.69	3.28%	劳务
合计		22,994.25	52.95%	

2017年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 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7年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类型
1	江苏宇乾贸易有限公司	16,339.94	25.40%	钢材
2	江苏江阴-靖江工业园区钢启贸易有限公司	8,083.74	12.57%	钢材
3	武汉运盛商贸有限公司	4,331.33	6.73%	钢材
4	中铁大桥局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3,531.63	5.49%	钢材
5	江苏强骏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1,665.33	2.59%	劳务
合计		33,951.96	52.78%	

(2) 说明相关客户和供应商与你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存在的关系，以及你公司销售和采购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客户中江苏扬子江船厂有限公司于本报告期末持有320万股上市公司股份，为公司的股东外，其他客户、供应商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客户情况：

①前五名客户多为大型国有集团公司，前五名客户统计时将多家下属单位销售合并导致占比收入总额较高，2016年度排名第一位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排名第三位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各有4家下属单位与公司存在购销业务关系，上述企业各下属单位业务运营相对独立，公司与各分子下属公司独立签署合约。

②桥梁工程业务经营模式为业主直接或委托“项目管理单位”（即总包方）招标，桥梁工程涉及勘察、钢结构、土建等多项工程，桥梁钢结构基本都包含在土建总承包范围内，属于专业分包的范畴。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这类大型国有集团在土建施工领域有着绝对的优势，占有市场份额较高，只要钢结构不单独招标，在很大程度上需要与上述企业的各分子公司进行合作，但是每一项合作都是针对不同业主需求而独立承揽的。

综上，公司2016及2017年度前5名客户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单个合同额体量较大以及桥梁工程总包市场集中度较高所致，但公司与同一总包不同单位的合作系针对不同项目业主需求独立承揽，项目业主相对分散，故公司不存在大客户依赖的情况。

供应商情况：

桥梁工程业务的主要原材料钢材一般为桥梁工程专用钢材，公司主要材料及劳务采购以招标方式进行，为保证原材料质量及供货稳定，公司投标信息同等或相似的前提下，公司更侧重选取已建立合作关系且合作关系良好稳定的供应商，因此采购集中度较高。

**(3) 请详细说明你公司与第一大客户和第一大供应商的合作年限、合作模式及持续性，是否构成重大依赖，并提示相关风险及你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回复】：**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将桥梁钢结构业务剥离，集中资源发展教育及相关产业，并于2017年11月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因此桥梁钢结构业务的业务模式及持续性对上市公司已不存在影响，即不存在相关风险。

**7、报告期末，你公司尚有固定资产13.62亿元未办理产权证书。请说明预计办理完成的时间，并充分提示不能取得产权证书对相关资产可能产生的风险。**

**【回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固定资产13.62亿元未办理产权证书，系公司子公司文凯兴建设的北京朝阳凯文学校相关房屋及建筑物。

北京朝阳凯文学校项目经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批准（京发改[2013]1497号、京发改（核）[2016]19号、京发改（核）[2017]9号），并经北京市朝阳区教育委员会筹设许可（京朝教民筹许决字[2016]第1号）开工建设，文凯兴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相关建设用地所有权，并作为学校的举办人。目前，文凯兴已办理完毕朝阳凯文学校相关房屋建筑物竣工验收手续，朝阳凯文学校已取得北京市朝阳区教育委员会颁布的《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教民111010582000180号）。

截止本回复出具日，公司正在推进学校房屋及建筑物相关权属证书的办理工作，预计于2018年内办理完毕，但若未来上述房产权属证书仍未能如期办理，可能存在被有关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的风险，以及影响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担保，取得金融机构授信等风险，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8、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账款中基础设施款余额为4.01亿元。请列表说明**

对应的主要合同、项目进展情况、预计支付日期，并说明你公司是否有足够的支付能力。

**【回复】：**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对应主要合同、项目进展情况、预计支付日期**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中基础设施款余额为4.01亿元，主要构成如下（由于涉及供应商较多，本文仅列式单家金额大于500万元的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建设项目	应付款余额（万元）
中建一局集团第五建筑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凯文学校建设	33,678.50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凯文学校装修	970.87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凯文学校建设	829.44
北京乾元众力电气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凯文学校建设	821.62
合计		36,300.43
占比		90.5%

其中北京朝阳凯文学校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工程已完工，进入竣工决算环节，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协议约定，工程整体完工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办理竣工决算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95%，根据办理竣工决算进度，预计在2018年三季度支付相关款项。

北京海淀凯文学校场馆扩建工程于2017年下半年开工，目前尚处于施工阶段，预计在2018年暑期竣工，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协议约定，工程款项将在完工后验收后支付，预计在2018年二、三季度支付。

**(2) 支付上述款项的支付能力**

对于上述工程款，公司支付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以下两方面：

(1) 自有资金，主要为2018学年的学费将在2018年第二、第三季度集中收取。

(2) 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与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授信额度借款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20亿的贷款额度，授信有效期三年，在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如自有资金不足，公司可以通过股东借款的形式补充资金。

**9、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股权转让款余额为2,270.06万元。请详**

细说明该笔款项形成的交易背景、尚未支付的原因和合理性，以及预计清偿日期。

**【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股权转让款余额为2,270.06万元，均系分期支付股权收购款所致，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形成原因
北京银叶金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2.06	凯文智信股权收购款
李永远	540.00	凯文睿信股权收购款
许琼	39.00	凯文睿信股权收购款
刘杨博雅	39.00	凯文睿信股权收购款
总计	2,270.06	

(1) 2016年11月6日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银叶金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银叶金泰创业投资合作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文华学信将购买北京凯文智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对价16,520.66万元，双方约定设定2017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为利润考核期，利润考核期满如目标公司实现利润承诺，则在甲、丙双方书面确认达成利润承诺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10%股权收购款。

(2) 根据北京文华学信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与李永远、许琼、孟庆春、刘杨博雅、北京凯文睿信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北京凯文睿信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文华学信将以增资和购买股权的方式取得北京凯文睿信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57%股权，交易总价3,202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增资款618万已全部支付完毕，股权收购款已支付76%即1,966万元，剩余24%即618万元尚未支付，协议约定设定2017年、2018年、2019年三期利润考核期，每期利润考核期满如目标公司实现当期利润承诺，在双方确认无误后1个月日支付8%股权转让款即206万元。

综上所述，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股权转让款2,270.06万元与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一致，公司将根据相关投资协议约定达到支付条件后按约定日期支付相关款项。

10、报告期内，你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往来款9.29亿元。请你公司列表详细说明该款项包含的主要事项、交易背景、交易对手方，并自查交易对方是否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往来款9.29亿元，主要系收到控股股东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于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授信额度借款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八大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20亿的贷款额度，授信有效期三年，在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11、报告期内，你公司凯文国际学校项目因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开工建设被北京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处以654.35万元罚款。请说明你公司在项目管理中的内部控制制度，自查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2017年10月，子公司文凯兴在朝阳区金盏乡北马坊村建设北京朝阳凯文学校项目，该项目开工建设时，为抢抓项目进度，在取得《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审查意见》等前期规划手续，但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情况下先行开工，以上行为违反了《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规定，依据《北京市禁止违法建设若干规定》北京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上述行为处以罚款654.35万元。

上述违规情形出现在2016年，在第一次受到行政处罚后，公司即认识到在工程项目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管理层对出现的问题及反映的可能存在的内控问题高度重视，为加强公司工程项目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项目建设

程序和行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及其他各项整改措施，并严格落实，以严防此类事件再次发生。经过规范整改以后，并经实施专门评价程序，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017年报审计过程中，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会专字[2018]0651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2017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会计师意见】：**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特此公告。

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6月14日